

(元)陈澔注



# 礼记集说

万久富 整理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

10

(元)陈澔注

# 礼记集说

万久富整理

K892.9

C436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礼记集说/(元)陈澔注;万久富整理. —南京:凤凰出版社, 2010. 1

ISBN 978-7-80729-617-1

I. 礼… II. ①陈… ②万… III. 礼仪—中国—古代  
IV. K892. 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242888 号

书 名 礼记集说

著 者 (元)陈澔 注 万久富 整理

责任编辑 樊 昕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凤凰出版社(原江苏古籍出版社)

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

发行部电话 025—83223462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

印 刷 江苏省句容市排印厂

江苏省句容市春城镇南 邮编:212404

开 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15. 875

字 数 503 千字

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729-617-1

定 价 35. 00 元

(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, 电话: 0511—87871135)

## 整理说明

《礼记》，又称《小戴礼记》、《小戴礼》、《小戴记》，原是先秦礼学家在传习《仪礼》时对经文的解释、说明和补充，是一部礼仪家关于古代礼节、习俗、逸闻逸事、礼制思想的文献合集。今本四十九篇，并不是一时一人之作，其年代和出处，与作为整体的《礼记》的本源及年代一样，都给后人留下了诸多疑问。关于《礼记》较早的说法有如下两种，《隋书·经籍志》：“汉初，河间献王得仲尼弟子及后学者所记一百三十一篇献之，时亦无传之者。至刘向考校经籍，检得一百三十篇，向因第而叙之。而又得《明堂阴阳记》三十三篇、《孔子三朝记》七篇、《王史氏记》二十一篇、《乐记》二十三篇，凡五种，合二百十四篇。戴德删其烦重，合而记之，为八十五篇，谓之《大戴记》。而戴圣又删大戴之书，为四十六篇，谓之《小戴记》。汉末马融遂传小戴之学，融又定《月令》一篇、《明堂位》一篇、《乐记》一篇，合四十九篇。而郑玄受业于融，又为之注。”唐孔颖达（574—648）《礼记正义序》引郑玄《六艺论》：“戴德传《记》八十五篇，戴圣传《礼》四十九篇。”可见形成于东汉中期的四十九篇本就是《小戴礼记》，系戴德之侄戴圣所编，也正是我们今天所看到的《礼记》。东汉经学大师郑玄为四十九篇本作注，《礼记》得以广为流传，并越来越受到历代统治者的重视。

《礼记》成于众手，语料层次复杂。有《仪礼》的解释，有礼节、日常生活细节以及孔子言论的记载，也有相对完整的儒家论文，史料极为丰富。可据以研究战国秦汉时期的儒家学派的发展；也可据以研

究古代文化、名物制度；还可据以研究儒家哲学思想、政治学说以及道德伦理观念等等。至于书中的很多精彩格言、警句更是蕴含了丰富而深刻的人生哲理。

从学术史角度看，《礼记》的注解至清代而臻顶峰，有万斯大《礼记偶笺》、江永《礼记训义择言》、惠栋《禘说》、焦循《礼记补疏》、俞樾《礼记异文笺》等著作三十种。“清代学者，崇尚考据、训诂之学，于礼学尤为重视，咸有新疏，每种多至十数家，其考释经记，补正注疏，往往超越前人，大有裨于后学”（钱玄《三礼辞典》自序）。今天看来，《礼记》最有影响也最完整的注疏本当推清阮元（1764—1849）的十三经注疏本。这一版本收有东汉郑玄（127—200）注。唐陆德明（556—627）《经典释文》的音读、异文注释以及唐孔颖达的疏。还附有十八种版本的校勘记。可以作为专业研究的最佳版本。然而，在明清盛行三百多年的元人陈澔的《礼记集说》则以简便浅近著称，不失为今天普通读者首选的最合适的读本。

陈澔字可大，号北山叟，又号云庄（一说云住），元南康路都昌（今江西都昌县）人，生于宋景定元年（1260），卒于元至正元年（1341）。入元“不求闻达，博学好古，承祖、父家学，潜心经术，深有所得，尤精于《易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。学者称其经归先生”。是元代著名理学家，著《礼记集说》传世，因与宋卫湜《礼记集说》同名，故其书又称《礼记陈氏集说》或《云庄礼记集说》，版本众多，见于著录和今所见到的最早刻本有十六卷本（1328）、三十卷本（1465—1487）、十卷本（1504）三种。各种版本在大陆、中国台湾以及日本、韩国和越南都有流传。

该书问世后，被广泛注意和接受，与陈澔同时代的大儒吴澄（1249—1333）给以肯定：“可谓善读书，其论《礼》无可疵矣！”（《新元史·儒林传》）明胡广（1370—1418）等编纂《礼记大全》，在众家注疏中选中陈澔注。自明永乐十三年（1415）至清乾隆元年（1736）三百多年间，陈澔《礼记集说》一直与朱熹（1130—1200）《四书集注》一样，是明清两代科举考试与学校、书院的“标准教材”。《明史》卷

七十“选举二”载：“永乐间，颁四书五经大全，废注疏不用……《礼记》只用陈澔《集说》。”影响相当大。当然，陈书也受到清代学者的批评，朱彝尊《经义考》引高梯语称“于其度数品节择焉不精，语焉不详”；陆元辅、纳兰性德《陈氏礼记集说补正》称“疏舛太甚”。今人认为，有些批评实质上是程朱理学流派的思想分歧。比较客观的评价，应推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：“盖说《礼记》者，汉唐莫善于郑、孔，而郑注简奥，孔疏典赡，皆不似澔注之浅显。宋代莫善于卫湜，而卷帙繁富，亦不似澔注之简便。又南宋宝庆（1225—1227）以后，朱子之学大行，而澔父大猷师饶鲁，鲁师黄干，干为朱子之婿。遂藉考亭（朱熹）之余荫，得独立学官……是皆偶然笔误，未足以累全书……澔所短者，在不知礼制当有证据，礼意当有发明，而笺释文句，一如注《孝经》、《论语》之法。故用为蒙训则有余，求以经术则不足。朱彝尊《经义考》以‘兔园册子’诋之，固为已甚，要其说亦必有由矣。特礼文奥赜，骤读为难，因其疏解，得知门径，以渐进而求于古。于初学之士，固亦不为无益。”实际上，“宋元人注疏在文字训诂方面不如后来清人注疏精详，但一般简明易读，在解释义理方面，亦时有独到之处”（高小方《中国语言文字学史料学》）。用历史的眼光来看，《礼记集说》不失为《礼记》学习的入门读本，也是经学史、思想史研究以及训诂学、科举制研究的重要文献，在礼学研究史上占有不可或缺的地位。

《礼记集说》名为“集说”，实际上其主体仍然是陈澔个人对《礼记》的注解，其特色是“不废汉唐注疏，兼采宋儒义理之说”，“承诸子之说而有所取舍”，“喜浅近之说”（刘千惠语）。堪称宋元人以义理注经的代表作之一。陈澔明确提倡“坦明之说”、“章句通则蕴奥自见”（《礼记集说序》），这种诠释路径是元明两代的普遍选择。其价值在于将儒家经典向普通大众传递，在于促进儒家经典的普及与推广。陈书能从民间著述进入官方教育系统，转而最终退至“诸家之中”，更是当时思想学术、政治和社会各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。

《集说》中除陈澔个人注解之外，多引郑（玄）注、孔（颖达）疏，偶

引蔡邕、杜预说。还引用宋元之际著名学者的观点，多达三十一家，他们是“程子”（程颢）、“朱子”（朱熹）、“张子”（张载）、“石梁王氏”（王时潜），“刘氏”（长乐刘砺），“吕氏”（蓝田吕大临），“应氏”（金华），“方氏”（严陵），“陆氏”、“马氏”、“朱氏”、“冯氏”、“成氏”、“双峰先生”（饶鲁），“浩斋”等等，至于书中的音读材料与陆德明《释文》有异，当是陈氏及后人所为。通观全书，有关于文字训诂的多引孔疏；疑经改经、异文校对、篇章结构的学说多引同乡“石梁王氏”的观点。例如，《檀弓下》：“石梁王氏曰：注疏本作‘子弑父，凡在宫者杀无赦’为是。”《缁衣》：“石梁王氏曰：仿《论语》为此言，意便不足。”《礼运》：“石梁王氏曰：此处皆非夫子之言。”而申发经旨、阐述义理则多引吕氏、方氏、应氏和刘氏，例如，《曲礼上》：“吕氏曰：苟訾近于谗，苟笑近于谄，服暗者欺人所不见，登危者行险以侥幸，是忘亲也，非特忘之，不令之名，且将加之，皆辱道也。”《曲礼上》：“方氏曰：凡以称礼之施而已。”《曲礼上》：“刘氏曰：大夫以上皆曰为者，有司为之也；士庶人不曰为者，自为之也。”《曲礼上》：“应氏曰：吊者，礼之恤乎外；伤者，情之痛于中。”而道学正论以朱熹为宗，其余各家间采一二。今本也包含有少数陈澔之后学者的案语。例如《月令》：“致，按《洪武正韵》（1375）引此文音治。”“贷，音二，坊本音忒，按，《正韵》二音通用。”《曾子问》：“今按，致爵之礼，宾献尸三爵而止。”《射义》：“今按，揖让而升，未射时也。”对于各家礼说的选择取去，陈澔主张博采众说，尤喜浅近之说。他认为，“郑氏祖讐纬，孔疏惟郑之从，虽有他说，不复收载，固为可恨，然其灼然可据者，不可易也”（《礼记集说》序）。肯定了郑注孔疏俱有根据，也批评了孔颖达为维护郑注而不能兼采异说的缺憾，表现了一种开放性的治学态度。这种“疑古创新”的治学之风与宋元人训诂特点以及程朱理学传统有着密切的联系。需要指出的是，陈澔引用各家说法时，先后顺序缺少严密规范，层次错乱。忽而郑注孔疏在前，忽而郑注又置宋元人之后。对注家的称呼也不够严谨。例如，引用郑玄注时就用了“郑氏曰”、“郑云”、“郑注”、“郑谓”等等说法。还有如“浩斋曰”、“赞皇浩斋曰”等等，令人生疑。然瑕不掩瑜，陈澔

“删其繁难，取其浅近”的做法，极便于当时的童蒙课读，为“礼文奥赜，骤读为难”的《礼记》开启了一道便捷的门径，所以说陈澔《礼记集说》算不上经注和理学的力作，但却是理想的教育读本。

此次印行以四库全书本与清武英殿本互校，参考了十三经注疏本以及清陆元辅《礼记陈氏集说补正三十八卷》（通志堂本），共十卷四十九篇。整理时，异文、衍文、脱字，择善而从，把版本依据与文理推敲有机结合起来，显然错误，则径改；两可或不识之处，则择其一。一律采用新式标点标注，力求当断则断，可断可不断则不断，便于理解。难以确解，则暂不断。例如，《文王世子》：“不能饱，以视武王之亦一亦再又异矣。”就未过细点断。考虑到单音词向复音词发展的趋势，同一内容，经文中逗断，但注文中则没有断。如“妻子”、“笾豆”、“龟筮”等等。由于理解的局限，少数句子在问号、感叹号、分号、引号的使用上可能存在不妥之处，读者注意区别。本书一律采用简体字，少数古奥繁难的字与无规范的简体字相对应时，则保留原字形，以资研究。涉及姓氏、地名、书名等繁体字或异体字的简化可能引起误解时，则保留繁体，例如，“穀梁”的“穀”不简化为“谷”等；一个字有多个义项时，某些义项可以用简化字则简化，某些义项不能简化时则用繁体，区别对待，例如，“策”与“策”并用；但有些字可作通假字看待时，则作简化处理，如“適”用作“嫡”义时，可以作“适”的假借义看，为了印刷的方便，一律简化成“适”；过去不同形的汉字，经过简化或规范化后同形了，一般都采用简化字，如“箸、筯”，今都作“箸”、“闢、辟”今都作“辟”、“後、后”今都作“后”。但某些特殊的情形，为了避免误解或矛盾，保留注解中的“辟音闢”、“後同后”、“箸音筯”。个别特殊的用字情形，请读者自加识别，不再一一说明。《礼记》文献本体的语料层次复杂，传统版本只分篇章，不分段落，因为有些章节内容很少，只言片语夹杂其间，阅读时殊为不便。此次印刷，为了与现代版式风格保持一致，作了分段处理，每篇分成若干段，每段尽可能保持思想内容的完整性，无法区分或有不同理解时，则尽可能保持一段之内各章内容大致相近。个别衍、错的章句就附于上下段首尾。

本书主要整理者为南通大学文学院教授万久富。南通大学文学院汉语言文字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庄秋菊、张业红、岳海仙参与了部分校对工作。

万久富

2009年9月20日

## 礼记集说序

前圣继天立极之道，莫大于礼；后圣垂世立教之书，亦莫先于礼。礼仪三百，威仪三千，孰非精神心术之所寓，故能与天地同其节。四代损益，世远经残，其详不可得闻矣！《仪礼》十七篇，《戴记》四十九篇，先儒表章学庸，遂为千万世道学之渊源。其四十七篇之文，虽纯驳不同，然义之浅深同异，诚未易言也。郑氏祖讐纬，孔疏惟郑之从，虽有他说，不复收载，固为可恨。然其灼然可据者，不可易也。近世应氏集解，于《杂记》、《大小记》等篇，皆阙而不释。噫！慎终追远，其关于人伦世道，非细故而可略哉？先君子师事双峰先生十有四年，以是经三领乡书，为开庆名进士，所得于师门讲论甚多，中罹煨烬，只字不遗。不肖孤，僭不自量，会萃衍绎而附以臆见之言，名曰《礼记集说》。盖欲以坦明之说，使初学读之即了其义，庶几章句通，则蕴奥自见，正不必高为议论而卑视训故之辞也。书成，甚欲就正于四方有道之士，而衰年多疾，游历良艰，姑藏巾笥，

以俟来哲。治教方兴，知礼者或有取焉，亦愚者千虑之一尔。

至治壬戌良月既望后学东汇泽陈澔序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整理说明 .....      | 万久富(1) |
| 礼记集说序 .....     | 陈 濂(1) |
| 卷之一 曲礼上第一 ..... | (1)    |
| 曲礼下第二 .....     | (25)   |
| 卷之二 檀弓上第三 ..... | (39)   |
| 檀公下第四 .....     | (67)   |
| 卷之三 王制第五 .....  | (93)   |
| 月令第六 .....      | (117)  |
| 卷之四 曾子问第七 ..... | (142)  |
| 文王世子第八 .....    | (158)  |
| 礼运第九 .....      | (169)  |
| 卷之五 礼器第十 .....  | (185)  |
| 郊特牲第十一 .....    | (199)  |
| 内则第十二 .....     | (215)  |
| 卷之六 玉藻第十三 ..... | (232)  |
| 明堂位第十四 .....    | (250)  |
| 丧服小记第十五 .....   | (256)  |
| 大传第十六 .....     | (268)  |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    | 少仪第十七 .....    | (273) |
|     | 学记第十八 .....    | (283) |
| 卷之七 | 乐记第十九 .....    | (291) |
|     | 杂记上第二十 .....   | (317) |
|     | 杂记下第二十一 .....  | (329) |
| 卷之八 | 丧大记第二十二 .....  | (343) |
|     | 祭法第二十三 .....   | (359) |
|     | 祭义第二十四 .....   | (364) |
|     | 祭统第二十五 .....   | (378) |
|     | 经解第二十六 .....   | (387) |
| 卷之九 | 哀公问第二十七 .....  | (390) |
|     |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..... | (395) |
|     | 孔子闲居第二十九 ..... | (400) |
|     | 坊记第三十 .....    | (404) |
|     | 中庸第三十一 .....   | (413) |
|     | 表记第三十二 .....   | (414) |
|     | 缁衣第三十三 .....   | (427) |
|     | 奔丧第三十四 .....   | (435) |
| 卷之十 | 问丧第三十五 .....   | (440) |
|     | 服问第三十六 .....   | (443) |
|     | 间传第三十七 .....   | (446) |
|     | 三年问第三十八 .....  | (450) |
|     | 深衣第三十九 .....   | (452) |
|     | 投壺第四十 .....    | (455) |
|     | 儒行第四十一 .....   | (459) |
|     | 大学第四十二 .....   | (465) |

---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冠义第四十三 .....   | (466) |
| 昏义第四十四 .....   | (468) |
| 乡饮酒义第四十五 ..... | (472) |
| 射义第四十六 .....   | (478) |
| 燕义第四十七 .....   | (483) |
| 聘义第四十八 .....   | (486) |
| 丧服四制第四十九 ..... | (491) |

# 卷之一

## 曲礼上第一

《经》曰“曲礼三千”，言节目之委曲，其多如是也。此即古礼经之篇名，后人以编简多，故分为上下。 张子曰：“物我两尽，自《曲礼》入。”

曲礼曰：毋不敬，俨若思，安定辞。安民哉！毋，禁止辞。朱子曰：“首章言君子修身，其要在此三者，而其效足以安民，乃礼之本，故以冠篇。” 范氏曰：“经礼三百，曲礼三千，可以一言蔽之曰：‘毋不敬。’” 程子曰：“心定者，其言安以舒；不定者，其辞轻以疾。” 刘氏曰：“篇首三句，如曾子所谓‘君子所贵乎道者三，而笾豆之事，则有司存’之意，盖先立乎其大者也。毋不敬，则动容貌，斯远暴慢矣；俨若思，则正颜色，斯近信矣；安定辞，则出辞气，斯远鄙倍矣。三者修身之要，为政之本。此君子修己以敬，而其效至于安人，安百姓也。” 毋，与无通，下同。冠，去声。远，去声。敖不可长，欲不可从，志不可满，乐不可极。朱子曰：“此篇杂取诸书精要之语，集以成篇，虽大意相似，而文不连属。如首章四句，乃《曲礼》古经之言。‘敖不可长’以下四句，不知何书语，又自为一节。皆禁戒之辞。” 应氏曰：“敬之反为敖，情之动为欲，志满则溢，乐极则反。” 敖，去声。长，上声。从，音纵。乐，音洛。贤者狎而敬之，畏而爱之。爱而知其恶，憎而知其善。积而能散，安安而能迁。朱子曰：“此言贤者于其所狎能敬之，于其所畏能爱之。于其

所爱能知其恶，于其所憎能知其善。虽积财而能散施，虽安安而能徙义。可以为法，与上下文禁戒之辞不同。”应氏曰：“安安者，随所安而安也。安者，仁之顺；迁者，义之决。”施，去声。临财毋苟得，临难毋苟免。很毋求胜，分毋求多。毋苟得，见利思义也；毋苟免，守死善道也。很毋求胜，忿思难也；分毋求多，不患寡而患不均也。况求胜者未必胜，求多者未必能多，徒为失己也。难、分，并去声。疑事毋质，直而勿有。朱子曰：“两句连说为是。疑事毋质，即《少仪》所谓‘毋身质言语’也。直而勿有，谓陈我所见，听彼抉择，不可据而有之，专务强辩。不然，则是以身质言语矣。”少，去声。若夫坐如尸，立如齐。疏曰：“尸居神位，坐必矜庄，坐法必当如尸之坐。人之倚立，多慢不恭，虽不齐，亦当如祭前之齐。”朱子曰：“刘原父云：此乃《大戴礼》曾子事父母篇之辞。曰：‘孝子惟巧变，故父母安之。若夫坐如尸，立如齐，弗讯不言，言必齐色，此成人之善者也，未得为人子之道也。’此篇盖取彼文，而‘若夫’二字失于删去，郑氏不知其然，乃谓此二句为丈夫之事，误矣。”夫，音扶，后俱仿此。齐，音斋。疏，去声，后亦仿此。齐色之齐，如字。

礼从宜，使从俗。郑氏曰：“事不可常也。”吕氏曰：“敬者礼之常，礼时为大，时者礼之变。体常尽变，则达之天下，周旋无穷。”应氏曰：“大而百王百世质文损益之时，小而一事一物泛应酬酢之节。”又曰：“五方皆有性，千里不同风，所以入国而必问俗也。”使，去声。泛应之应，去声。夫礼者，所以定亲疏，决嫌疑，别同异，明是非也。疏曰：“五服之内，大功以上，服粗者为亲；小功以下，服精者为疏。若妾为女君期。女君为妾，若服之则太重，降之则有舅姑为妇之嫌，故全不服，是决嫌也。孔子之丧，门人疑所服，子贡请若丧父而无服，是决疑也。本同今异，姑姊妹是也；本异今同，世母叔母及子妇是也。得礼为是，失礼为非。若主人未小敛，子游裼裘而吊，得礼，是也；曾子袭裘而吊，失礼，非也。”别，必列切。为女、为妾、为妇之为，去声。期，音基。敛，去声。礼不妄说，人不辞费。求以悦人，已失处心之正，况妄乎？不妄悦人，则知礼矣。躁人之辞多，君子之辞达意则止。言者烦，听者必厌。说，音悦。处，上声。礼不逾节，不侵侮，不好狎。逾节则招辱，侵侮则忘让，好狎则忘敬。三者皆叛礼之事，不如是则有以持其庄敬纯实之诚，而远于耻辱矣。好，去声。远，去声。修身践言，谓之善行。行修言道，

礼之质也。人之所以为人，言行而已，忠信之人，可以学礼，故曰：“礼之质也。”郑氏曰：“言道，言合于道也。”行，去声。礼闻取于人，不闻取人。礼闻来学，不闻往教。朱子曰：“此与孟子‘治人治于人，食人食于人’语意相类。取于人者，为人所取法也；取人者，人不来而我引取之也。来学往教，即其事也。”治，平声。食，音嗣。道德仁义，非礼不成。道，犹路也，事物当然之理，人所共由，故谓之道。行道而有得于身，故谓之德。仁者，心之德，爱之理。义者，心之制，事之宜。四者皆由礼而入，以礼而成。盖礼以敬为本，敬者，德之聚也。教训正俗，非礼不备。立教于上，示训于下，皆所以正民俗。然非齐之以礼，则或有教训所不及者，故非礼不备。分争辩讼，非礼不决。朱氏曰：“争见于事而有曲直分争，则曲直不相交；讼形于言而有是非辩讼，则是非不相敌。礼所以正曲直，明是非，故此二者，非礼则不能决。”

见，音现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礼不定。一主于义，一主于恩，恩义非礼则不能定。宦学事师，非礼不亲。宦，仕也。仕与学皆有师，事师所以明道也。而非礼则不相亲爱。班朝治军，莅官行法，非礼威严不行。班朝廷上下之位，治军旅左右之局，分职以莅官，谨守以行法，威则人不敢犯，严则人不敢违，四者非礼则威严不行。朝、治，并平声。祷祠祭祀，供给鬼神，非礼不诚不庄。祷以求为意，祠以文为主，祭以养为事，祀以安为道。四者皆以供给鬼神，诚出于心，庄形于貌，四者非礼则不诚不庄。

今按供给者，谓奉荐牲币器皿之类也。是以君子恭敬撙节退让以明礼。是以，承上文而言。撙，裁抑也。礼主其减。撙，祖本切。鹦鹉能言，不离飞鸟；猩猩能言，不离禽兽。今人而无礼，虽能言，不亦禽兽之心乎？夫惟禽兽无礼，故父子聚麀。鹦鹉，鸟之慧者，陇蜀岭南皆有之。猩猩，人面豕身，出交趾封溪等处。禽者，鸟兽之总名。鸟不可曰兽，兽亦可曰禽，故鹦鹉不曰兽，而猩猩则通曰禽也。聚，犹共也。兽之牝者曰麀。离，去声。猩，音生，坊本音星。是故圣人作。句为礼以教人，使人以有礼，知自别于禽兽。朱子曰：“圣人作，绝句。”别，必列切。大上贵德，其次务施报。礼尚往来，往而不来，非礼